

安徽省总工会文件

皖工发〔2022〕27号

关于印发《安徽省“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总工会，各驻会省产业工会，省总机关各部门，有关直属单位：

现将《安徽省“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安徽省“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全总工作部署，全面加强县级工会建设，更好地发挥县级工会在工会组织体系中基础性关键性作用，依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关于印发〈“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结合我省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上级工会对口联系与发挥县级工会主体作用相结合、顶层设计与基层创新相结合，促进工会系统人力、财力、物力等资源向基层倾斜，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推动县级工会努力实现政治引领强、组织功能强、服务阵地强、制度机制强、作用发挥强的目标，把县级工会这个“桥头堡”建设得更加充满活力、更加坚强有力。

二、总体安排

根据全总统一部署，自2022年9月至2023年9月，在全省开展“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专项工作分三个阶段组织实施：

（一）调查摸底，科学谋划（2022年9月）。采取面上调研与实地调研相结合的方式，全面了解县级工会政治引领、组织功能、服务阵地、制度机制、作用发挥等情况，切实摸清县级工会存在的主要问题，整理吸收基层工会的意见建议，对照全总方案，聚焦主要问题，提出加强县级工会建设具体举措。

（二）全面实施，大力推进（2022年10月-2023年7月）。省总工会适时召开动员部署会，统一思想认识，明确目标任务，压实工作责任。省、市总工会建立对县级工会的对口联系、指导和服务制度机制，实现上级工会领导机关对全省104个县级工会对口联系全覆盖。省、市总工会要针对所联系的县级工会存在的主要问题，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县级工会要积极主动作为，围绕省总“42101”重点工作，特别是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民营企业工会工作规范化建设、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入会、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等，理清工作思路，发挥主体作用。

（三）总结经验，宣传推广（2023年8月-9月）。县级工会认真总结加强年专项行动主要工作、解决的问题、取得的成效以及意见建议等，形成总结报告。各市总工会对本地区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行动推进情况形成综合报告于2023年9月10日前报省总。省、市总工会要对县级工会中具有综合性、普遍性的难点问题，认真梳理研判，形成对策建议，推动从政策和制度层面加以解决。要选树、宣传一批县级工会工作先进典型，

总结推广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三、任务分工

（一）加强政治引领。

1. **加强县级工会党的政治建设。**自觉接受党的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保持工会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发挥党组领导核心作用，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提升县级工会党的建设质量。（牵头部门：省总办公室）

2. **加强职工思想政治引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广泛开展“中国梦·劳动美·安徽篇章”主题宣传教育，举办职工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宣讲、阅读诵读、知识竞赛、演讲比赛、文艺展演等活动。充分发挥劳模工匠的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头作用，因地制宜开展劳模工匠大师“五进”活动。发挥工人文化宫、职工书屋等职工文化阵地作用，繁荣职工精神文化生活，教育引导职工听党话、跟党走。加强网上宣传舆论引导，动员发动职工参与“好网民”活动，挖掘选树劳模工匠网上大V典型、基层工会优秀网上服务项目，积极传播真善美、传递正能量。（牵头部门：省总宣传部、网络工作部）

（二）增强组织功能。

1. **强化县级工会自身建设。**积极争取党委重视支持，加强县级工会领导班子建设，充分发挥兼挂职副主席作用。通过招

聘社会化工会工作者，发展工会积极分子，争取社会公益岗位等途径，充实县级和基层工会力量。进一步规范县级工会换届程序，加强县级工会干部协管，按照“三同时”原则，建立完善工会委员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女职工委员会。深入实施工会干部本领锤炼工程，加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建立机关干部赴基层蹲点和“当一周工人”常态化机制，打造专业化、高素质工会干部队伍。（牵头部门：省总组织部、基层工作部、经审办、女职工部）

2. 强化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建立健全乡镇（街道）、村（社区）、企业等“小三级”工会组织体系，摸清区域内“小三级”数量、职工数量以及建会入会情况，形成工作台账。推行“重点建、行业建、兜底建”模式，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入会集中行动、建会入会百日攻坚行动等，着力解决组织覆盖面不广、职工入会率不高等问题。贯彻落实《安徽省民营企业工会工作规范（试行）》，开展培育民营企业工会工作规范化建设示范点活动，发挥“以点带面”示范引领作用，着力解决基层工会工作运行不规范、作用发挥不明显等问题。（牵头部门：省总基层工作部）

（三）打造服务阵地。

1. 推动职工服务阵地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贯彻落实省总工会等10部门《关于推动全省工人文化宫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安徽省总工会关于坚持公益性服务性方向推进职工服务阵

地社会化市场化运作的实施细则（试行）》等文件要求，加强县级工人文化宫、职工服务中心（困难职工帮扶中心）等服务职工阵地建设，推动将其纳入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出台《安徽省市县工人文化宫阵地建设专项补助办法（试行）》《安徽省市县工人文化宫作用发挥考评奖补实施办法》，对符合条件的县级工人文化宫（职工活动阵地）建设项目和作用发挥好的县级工人文化宫给予专项资金补助，积极推动经济较发达、职工人数多的县（市）实现工人文化宫全覆盖。选择一批职工服务中心（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开展赋能增效、打造服务职工综合体试点工作，推动服务中心服务项目标准化、服务功能一体化。（牵头部门：省总宣传部、财务和资产管理部、权益保障部、职工服务中心）

2. 加快智慧工会建设。借助县级融媒体，运用微信、抖音等载体，推广应用工会网上服务平台，规范工会会员和工会组织数据采集，促进工会信息资源开放与应用，积极融入基于大数据技术的工会治理能力提升体系。鼓励县级工会依托安徽职工服务网开展网上活动、问卷调研，通过安徽工会“五一学堂”网络平台举办学习教育、技能培训等素质提升活动，利用“皖工惠”等平台推广“互联网+”普惠服务，打造网上网下相互促进、有机融合的工作新格局。（牵头部门：省总网络工作部、宣传部）

（四）完善制度机制。

1. 坚持党建带工建。落实《关于在全省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中全面推进“组建群团组织，扩大党的工作覆盖”的实施意见》要求，加强基层工会组织建设。落实非公党建联系点制度，实现党建工建一体推进。（牵头部门：省总基层工作部）

2. 完善政府与工会联席会议制度。规范联席会议制度运行，县级工会与政府联席会议每年至少召开1次，解决1至2个涉及职工切身利益和工会工作的重要问题。会前要充分调查研究，与政府有关部门协商一致；会后以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会议纪要，明确各个议题牵头部门、配合部门及完成时限。市总工会每年对县级工会落实联席会议制度情况进行通报。（牵头部门：省总办公室）

3. 发挥厂务公开协调领导机构作用。建立健全县级厂务公开协调领导机构，每年召开1次领导机构会议，推动企事业单位建立完善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推动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已建会100人以上非公企业普遍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厂务公开制度。深化“公开解难题、民主促发展”主题活动，开展“优秀职工代表提案评选”“我为企业发展献一计”“金点子”等民主管理活动。（牵头部门：省总基层工作部）

4. 发挥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作用。开展劳动关系发展态势监测和分析研判，加强三方四家协调机制建设，每季度召开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四家会议，共同研究解决问题。扎实开展集

体协商质效评估工作，提升巩固集体合同建制率。探索并建立完善“法院+工会”劳动争议诉调对接试点工作，发挥法院、工会在调处劳动争议中的各自优势，形成调解合力。（牵头部门：省总权益保障部）

5. 健全完善基层调研、工作联系点等制度。实行对口联系制度，省总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和驻会产业工会、机关部门，分别联系2个县级工会，市级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分别联系本地1-2个县级工会，实现省、市工会领导机关对全省县级工会对口联系全覆盖（省总本级对口联系县级工会一览表见附件2）。上级工会领导机关一年内到对口联系的工会实地调研指导推动工作不少于1次。（牵头部门：省总办公室、组织部）

6. 落实请示报告制度。严格落实县级工会向同级党委、上级工会请示、报告重要工作制度，县级工会每半年向上级工会报告工作情况。遇有特殊情况和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牵头部门：省总办公室）

7. 切实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健全落实“五个坚决”要求的长效机制，守牢“五个不发生”目标底线，切实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每年年初市总工会与县级工会签订目标责任书，年底市总工会对县级工会劳动领域维护政治安全工作进行评价。（牵头部门：省总办公室）

（五）突出作用发挥。

1. 促进经济发展。将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作为“一把手

工程”，切实履行统筹协调职责，建立健全组织领导（协调）机构工作机制，积极争取党委重视和政府支持，推动产业工人思想引领、建功立业、素质提升、地位提高、队伍壮大等改革任务落实。不断扩大劳动和技能竞赛覆盖面，提升职工参与度，深化“五小”等群众性技术创新活动，推动开展县级工匠培育选树工作，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牵头部门：劳动和经济工作部）

2. 做好维权服务工作。助力落实“六稳”“六保”任务，常态化开展“工会送岗位 乐业在江淮”就业援助行动。扎实推进困难职工帮扶“四提一优”行动，推动符合建档标准的困难职工建档和帮扶全覆盖。按照“六有”标准，加强工会驿站规范化建设，着力解决户外劳动者休息难、饮水难、如厕难等问题。统筹推进圆梦计划、金牌蓝领计划，做实送温暖、送清凉、金秋助学、职工医疗互助、关爱农民工子女、职工子女托育托管等工会工作品牌，加强职工疗休养、农民工免费体检、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温暖行动等，增强职工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牵头部门：省总权益保障部、劳动和经济工作部、女职工部）

3. 壮大县级工会实力。省、市工会要加强指导，推动地方党委、政府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支持工会工作的通知》要求，将财政划拨的机关、事业单位按规定应拨缴的工会经费，每年全额列入财政预算，实行按季集中划拨到工会账户。县级工会要强化工会经费收缴主体意识，加强

与税务部门的沟通协调，切实做好工会经费税务代收工作，做到应收尽收。省、市工会对欠发达的和经费困难的县级工会要给予一定的资金倾斜，不断夯实县级工会财力基础。（牵头部门：省总财务和资产管理部）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县级工会是最基础的一级地方工会领导机关，在我国工会组织体系中处于承上启下的重要地位。加强县级工会工作是深化工会改革创新的重要任务，是夯实工会基层基础的关键环节，是发挥工会职能作用的内在要求，对提高工会整体工作水平至关重要。

（二）加强组织领导。全省“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由省总主要领导亲自负责，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名单见附件1），基层工作部、组织部协调联络，省总机关各部门和驻会产业工会积极参与。各市总工会成立相应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县级工会要抓住有利契机，将开展“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作为重要杠杆，主要领导亲自抓，制定工作计划，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工作举措，增强工作实效，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三）加强督导宣传。省总工会建立专项工作检查和通报制度，通过双月调度、季度小结、半年总结等方式，定期评估工作进展。省总工作专班相关部门围绕重点难点问题，组织专项工作汇报和交流研讨。省、市工会领导机关加强对下跟踪指

导，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充分利用工会报刊网站及微信、抖音等宣传载体，协调相关主流媒体，及时宣传报道各地工会专项工作取得的进展成效，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导作用。

（四）改进工作作风。贯彻落实省委“一改两为”大会精神和省总工会《关于转作风暖民心促发展保稳定的二十条措施》有关要求，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根据疫情防控形势，灵活采取实地走访、视频会议、电话联系多种方式开展调查研究和对下指导。正确处理开展专项工作与做好日常业务工作的关系，做到两手抓、两促进。

附件 1

省总工会“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领导小组

- 组 长：徐发成 省总工会党组书记、副主席
- 副组长：张文静 省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一级巡视员
- 阮怀楼 省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 胡东辉 省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 曾传发 省总工会党组成员、经审会主任
- 张 勇 省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挂职）
- 成 员：陈金红 省总工会办公室主任、一级调研员
- 余周波 省总工会组织部部长
- 朱 颖 省总工会宣传教育部部长
- 张旭光 省总工会权益保障部部长、一级调研员
- 邱 波 省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部长
- 程卫斌 省总工会基层工作部部长
- 储济安 省总工会网络工作部部长
- 张丽萍 省总工会女职工部部长、一级调研员
- 张传道 省总工会财务和资产管理部部长、一级调研员
- 林 洋 省总工会经审办主任、一级调研员
- 张耀付 省总工会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一级调研员

省总工会成立“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专班，由陈金红、程卫斌牵头，郭平伟、沈佳、张晓磊、孟进、李林、吴家俊、张骏、江琛、戴芳、周晓利、张梦伟等为成员，吴家俊为联络员。

附件 2

省总工会本级对口联系县级工会一览表

联系人（部门）	对口联系县区
徐发成	合肥市肥西县、宣城市宁国市
张文静	合肥市包河区、滁州市天长市
阮怀楼	合肥市肥东县、六安市金安区
胡东辉	合肥市长丰县、淮南市凤台县
阮永兴	合肥市巢湖市、淮南市寿县
曾传发	阜阳市颍上县、黄山市祁门县
张 勇	合肥市庐阳区、马鞍山市当涂县
办公室（国际联络部）	宣城市旌德县、安庆市望江县
组织部	淮北市相山区、芜湖市无为市
宣传教育部	淮北市濉溪县、淮南市谢家集区
权益保障部	亳州市蒙城县、六安市舒城县
劳动和经济工作部	宿州市埇桥区、滁州市明光市
基层工作部	六安市叶集区、宣城市广德市
网络工作部	马鞍山市和县、安庆市迎江区
女职工部	蚌埠市龙子湖区、滁州市来安县
财务和资产管理部	淮南市潘集区、铜陵市义安区

经审办	阜阳市阜南县、池州市贵池区
机关党委	阜阳市界首市、黄山市屯溪区
省教科文卫体工会	宿州市砀山县、芜湖市弋江区
省财贸轻纺烟草工会	亳州市涡阳县、马鞍山市含山县
省农林水利气象工会	蚌埠市怀远县、黄山市徽州区
省机械冶金工会	阜阳市太和县、滁州市定远县
省国防邮电工会	阜阳市临泉县、黄山市歙县
省能源化学地质工会	铜陵市铜官区、安庆市太湖县
省网络信息工会	蚌埠市五河县、安庆市桐城市
省部属（直管）企事业工会	阜阳市颍州区、芜湖市繁昌区
职工服务中心	蚌埠市淮上区、安庆市岳西县

安徽省总工会办公室

2022年9月13日印发
